

文水县南武乡人民政府文件

南政发〔2025〕11号

南武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南武乡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委：

深入贯彻落实上级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专项整治工作安排部署精神，切实规范财政惠农惠民补贴资金、乡村振兴资金、乡镇财政资金使用监管，推进损害农民利益具体问题整治，提高乡村振兴资金使用效益，现将《南武乡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南武乡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突出问题 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按照上级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安排部署，结合我乡实际，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上级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专项整治工作部署精神，切实规范财政惠农惠民补贴资金、乡村振兴资金、乡镇财政资金使用监管，推进损害农民利益具体问题整治，提高乡村振兴资金使用效益，让农民群众在专项整治中真正得到实惠。

二、整治范围及重点

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对已确定的“小切口”项目和乡财政资金，聚焦 2023 年以来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中的突出问题统筹开展整治。在惠农惠民补贴资金方面，以省级选取的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和帮扶车间务工就业稳岗资金为“小切口”；乡村振兴资金方面，以国家选取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省级选取的农业社会化生产托管服务资金；乡财政资金方面，主要对资金使用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治。其他项目整治随着专项整治的深化逐步安排。

（一）财政惠农惠民补贴资金方面。重点整治是否按要求

及时科学下达、足额发放兑付资金补贴；是否存在超标准、超范围、重复发放问题；是否按要求公开补贴政策和补贴发放结果；是否存在挤占挪用补贴资金；是否存在通过虚增土地面积、种植作物品种或虚列名单、虚开发票等虚报冒领、骗取套取问题；补贴发放过程中是否存在敷衍应付、推诿扯皮、吃拿卡要及其他违规违纪行为。

（二）乡村振兴项目资金方面。资金使用监管方面重点整治是否存在挤占挪用、迟拨滞拨、以拨代支等问题；是否存在因资金未及时到位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和工程质量问题；是否存在超范围使用资金、超额度列支工作经费、违规支付中介费用等问题；是否存在长期拖欠工程款和拖欠农民工工资等问题；是否存在资金使用不合规，贪污侵占、骗取套取等违纪违法问题；是否存在资金使用监管不力，日常监管检查“走过场”等问题。项目实施和管理方面重点整治是否存在项目谋划论证不足、规划设计不科学、盲目决策，脱离实际、违背群众意愿，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等问题；是否存在多头申报、重复申报项目，造成财政资金损失浪费等问题；是否存在违反“三重一大”议事规则，擅自决定审批结果，安排项目等问题；是否存在违规干预插手工程项目，暗箱操作、围标串标等问题；是否存在项目竣工验收不规范，未竣工已验收，已竣工迟迟不验收、建设质量不达标仍通过验收等问题；是否存在项目建成后未正常运行，后续管护制度执行不到位等问题；是否

存在半拉子、长期闲置等问题。

（三）乡财政资金方面。内控管理等方面重点整治内控机制不健全，财政预算支出不到位，工程项目监管不到位，食堂经费管理不到位，财政管理不规范，资金支付手续不齐全，出纳会计“一肩挑”，乡干部违规向乡借款长期不还等问题。财经纪律方面重点整治私设“小金库”，白条入账，变相滥发津贴或福利，以广告宣传费、办公费、接待费、信访维稳费、征地拆迁费、环境整治等名义贪占套取财政资金，违规接待，违规吃喝，违规送礼等违纪违法行为。

同时，对覆盖面较广、监管难度较大、群众关心关切，且2023年以来巡视、审计及媒体曝光反映问题较多的资金项目，逐项目进行全面排查，对尚未整改的相关问题线索进行汇总梳理分析全面整改。

三、工作安排

专项整治工作做到全覆盖整治、全链条监管，深入服务群众和问题整改，切实维护群众利益。

（一）安排部署阶段（6月5日前完成）。严格按照方案要求，结合实际做好组织部署等工作。同时畅通群众举报渠道，鼓励群众积极参与此次专项整治活动。

（二）全面排查阶段（6月25日前完成）。对照整治内容和重点，全面开展排查工作。

（三）整改整治阶段（11月25日前完成）。针对排查出

的问题，按照"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全面整改"的要求，逐项找准问题根源，积极推进整改。对立行立改问题，要及时整改到位；对情况复杂、一时难以整改的问题，要逐项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限，确保问题逐步得以解决。对涉嫌违法违纪的、难以解决的及时移交同级纪检监察部门。

（四）建章立制阶段（12月25日前完成）。认真研究、深刻剖析排查中发现的共性问题，不断优化政策、完善机制、健全制度、强化监管，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做到举一反三、标本兼治，对各级各类涉农资金做到全覆盖、全链条闭环管理，为推进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有效支撑。

四、工作要求

提高政治站位，紧扣职责任务，压紧责任链条，紧抓专项整治全过程，确保专项整治工作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承担专项整治工作的各项日常工作。

（二）加大舆论宣传。主动公开群众举报热线，加大对专项整治工作的宣传力度，鼓励群众积极参与此次专项整治活动。

（三）强化问题整改。按照"个案深治、类案同治"的工作思路，做到个性问题点对点解决，共性问题举一反三、建章立制、标本兼治，以点带面全面落实整改。对整治过程中发现的涉嫌违纪违法线索和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及时移

交乡纪委。

附件：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领导
组

附件

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突出问题 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福栋
副 组 长：任洁琼 冯磊磊
成 员：梁学华 王晋生 王俊斌 成新雁 刘丽丹
各村主干